

泉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

为提高减排专项资金使用绩效，泉州市环保局组织对2017年度减排专项开展绩效评价。

一、工作情况及成效

(一) 减排专项基本情况。2017年泉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项目共有7个子项目。简要情况如下：

1. 减排方面

目标任务。2017年四项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应达到“十三五”总目标任务40%以上。

根据减排估算，2017年全市化学需氧量(COD)、氨氮(NH₃N)、二氧化硫(SO₂)、氮氧化物(NO_x)排放总量指标比2016年分别减排0.83%、0.7%、4.6%、0.45%。四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达到2017年减排考核比例要求，各项指标超过“十三五”任务的40%。

2. 黄标车淘汰

2017年，全市淘汰黄标车10443辆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20.3%，任务完成情况位列全省设区市第1位。

3. 机动车环保达标排放年检审查

2017年，全市共有50家机动车检验机构158条工况法检测线投入运行，共检测600238辆机动车，检测率为72.7%。

4. 排污许可证和排污权工作

2017 年共计核发火电、造纸、水泥、电镀、纺织染整、制革行业的 253 家企业排污许可证,完成规定任务。截止 2017 年底,全市共有 422 家建设单位完成了 1037 笔排污权交易,顺利取得了项目所需总量指标,交易总额 15841.86 万元。

5. 臭氧污染来源解析

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按照《泉州市臭氧成因分析和污染控制对策研究项目》合同要求,组织研究团队开展了详细的调查、采样和分析工作,于 2017 年 12 月底编写完成了《泉州市臭氧成因分析和污染控制对策研究》技术报告,初步完成了该课题研究。2018 年 1 月 24 日市环境监测站组织召开该项目讨论会,根据市环保局领导提出的相关意见,由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对技术报告进行补充完善,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提交了《泉州市臭氧成因分析和污染控制对策研究》修订稿。

6. 推进固体废及危险废物管理

一年来加大工作力度,督促市工业废物综合处置中心项目完成投资金额 2.412 亿元,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150.7%,完成了甲、乙类仓库主体建设和焚烧主体设备安装。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,制定了《泉州市“十三五”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》,明确全市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目标和任务。全面落实国家、省有关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工作要求,制定出台我市具体实施方案;组织开展打击进口废物加工利用行业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。

7. 大气污染综合防治

我市加强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，印发实施《泉州市大气污染防治 2017 年度工作计划》，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，通过加强清洁生产、煤炭管理与油品供应、燃煤小锅炉整治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、城市扬尘污染控制和机动车污染防治，持续推进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各项工作，实施《泉州市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》，重点推进石化、化工、包装印刷、表面涂装、皮革和制鞋、纺织印染等重点行业工业源及机动车、油品储运销等交通源 VOCs 防治。2017 年度共完成 24 个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治理项目和 205 个 VOCs 重点治理项目。2017 年，我市中心市区 PM_{2.5} 等六项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，其中，PM₁₀ 平均浓度比 2013 年削减 27.4%，超额完成实施细则空气质量控制目标任务。

（二）主要成效。2017 年泉州市环保局减排专项预算资金 300 万元，资金使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具体如下：

1. 资金管理方面。减排专项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严格执行财政部门有关规定和《泉州市环境保护局专项资金内部管理规定》，为促进减排专项的 7 个子项工作发挥了保障作用。

2. 目标任务完成方面。根据评估，减排专项的 7 个子项均完成了预定的目标任务。

3. 生态环境效益方面。减排专项 7 个子项的实施，有效促进了污染防治工作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实现了减排；完成了黄标车淘汰，实施了在用机动车排放年检，有效控制

了机动车污染物排放；通过实施排污许可证和排污权工作，逐步建立固定污染源排放的精确管理；初步研究探讨了泉州市臭氧成因分析和污染控制对策；推进了固体废及危险废物管理和大气污染综合防治。

4. 群众满意度方面。通过推进和强化各类污染物的减排和管控，较好完成了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和各类污染防治任务，全市主要环境质量指标优良率保持较高水平，群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持续提高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在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专项资金使用上，由于环境保护部未出台“十三五”减排核算细则，相关工作制度不够完善，资金使用方向不明确；虽然该项工作目标任务完成了，但该项资金却基本沉淀。

（二）在推进黄标车淘汰管理资金台帐上，存在分类归档不规范等问题。比如，该项开支了10几万元在《泉州晚报》上刊登公告、公示等，但该项目的资金支出确为0。

三、相关意见建议

（一）加强减排专项资金使用的台帐管理。

（二）根据国家、省减排政策和我市实际，进一步加强减排专项项目设置和资金预算论证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